



光期研究：中国消费的困境和破局

摘要：

近一年出台较多促消费政策，体现消费潜力有待释放。此外，中国消费市场历来存在结构性问题亟需改善。

整体来看，中国的消费率偏低既有总需求不足的问题，也有供给无法满足多样化、差异化消费需求新模式导致的问题。针对以上制约消费的难点，3月16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提振消费专项行动》发布，提出大力提振消费，全方位扩大国内需求，针对性解决制约消费的突出矛盾问题。值得注意的是，与以往仅刺激需求的政策不同，《提振消费专项行动》供需两端协同发力破解消费难题，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破解消费供给结构性不足。

至于6月24日六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金融支持提振和扩大消费的指导意见》，是《提振消费专项行动》里“加强基础金融服务，助力优化消费环境”要求的进一步加力扩围，引导金融机构从消费供给和需求两端强化金融服务，满足各类主体多样化融资需求，推动扩大高质量消费供给，助力释放消费增长潜能。经过一系列消费政策的加码，中国长期以来重投资、轻消费的体制机制和政策倾向出现了边际的转向，要像过去抓投资一样抓消费，消费政策的加码和落实是下半年政策的重要变量。

值得注意的是，《意见》提到“强化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激励，加大对服务消费重点领域信贷支持，发展债券、股权等多元化融资渠道”，消费政策的重心未来或将进一步向服务消费领域倾斜。去年以来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继续显效，社零的超预期增长背后有“隐忧”。家用电器和音像器材类、文化办公用品类、家具类销售额连续多个月大幅增长，需求提前释放。而多地宣布家电国补政策暂停，对短期家电销量也将形成一定拖累。而服务消费频次较商品消费更高，补贴的透支效应相对较小，消费政策的重心未来或将进一步向服务消费领域倾斜。

光大期货研究所

撰写人：于洁

期货从业：F03088671

交易咨询：Z0016642

撰写日期：2025/6/25

期市有风险

入市需谨慎

光期研究：中国消费的困境和破局

6月24日，央行联合等六部门联合印发了《关于金融支持提振和扩大消费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意见》从支持增强消费能力、扩大消费领域金融供给、挖掘释放居民消费潜力、促进提升消费供给效能、优化消费环境和政策支撑保障等六个方面提出19项重点举措。经过一系列消费政策的加码，中国长期以来重投资、轻消费的体制机制和政策倾向出现了边际的转向，要像过去抓投资一样抓消费，消费政策的加码和落实是下半年政策的重要变量。

图表1：今年以来消费政策出台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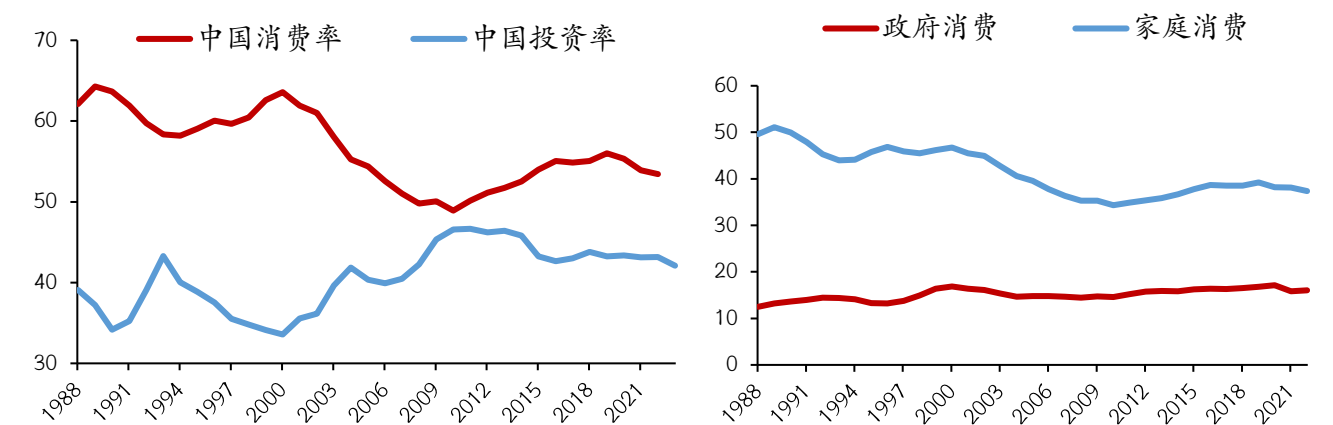
时间	政策名称	主要内容
2025.6.24	《关于金融支持提振和扩大消费的指导意见》	从支持增强消费能力、扩大消费领域金融供给、挖掘释放居民消费潜力、促进提升消费供给效能、优化消费环境和政策支撑保障等六个方面提出19项重点举措。
2025.3.16	《提振消费专项行动方案》	为大力提振消费，全方位扩大国内需求，以增收减负提升消费能力，以高质量供给创造有效需求，以优化消费环境增强消费意愿，针对性解决制约消费的突出问题。
2025.1.13	《关于进一步培育新增长点繁荣文化和旅游消费的若干措施》	发挥文化赋能、旅游带动作用，深化“文旅+百业”、“百业+文旅”，提升产品供给能力，丰富消费业态和场景，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多样化、多层次、多方面的精神文化需求，增强人民群众文化获得感、幸福感，着力把文化旅游业培育成为支柱产业。
2025.1.8	《关于2025年加力扩围实施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的通知》	根据《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2025年加力扩围实施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
2025.1.7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养老服务改革发展的意见》	加快健全养老服务网络，优化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专业支撑、医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供给格局，强化以失能老年人照护为重点的基本养老服务，健全分级分类、普惠可及、覆盖城乡、持续发展的养老服务体系，加强老年健康促进，推动养老服务扩容提质，进一步激发养老事业和养老产业发展活力，更好满足老年人多层次多样化养老服务需求。

资料来源：政府网站，光大期货研究所

近一年出台较多促消费政策，体现消费潜力有待释放。此外，中国消费市场历来存在结构性问题亟需改善。

从整体消费率（最终消费支出占 GDP 的比重）来看，中国消费率长期高于投资率，2023 年中国消费率 54%，投资率 42%。但是消费分为政府消费和家庭消费，中国政府消费率长期在 15% 左右，2023 年家庭消费率 37%，通常情况下说的“中国消费率偏低”，指的是家庭消费率低。从 1988 年至今，中国家庭消费率从 50% 左右下滑至 40% 以下，经合组织成员国平均家庭消费率接近 60%，中国相较之下低 20 个百分点左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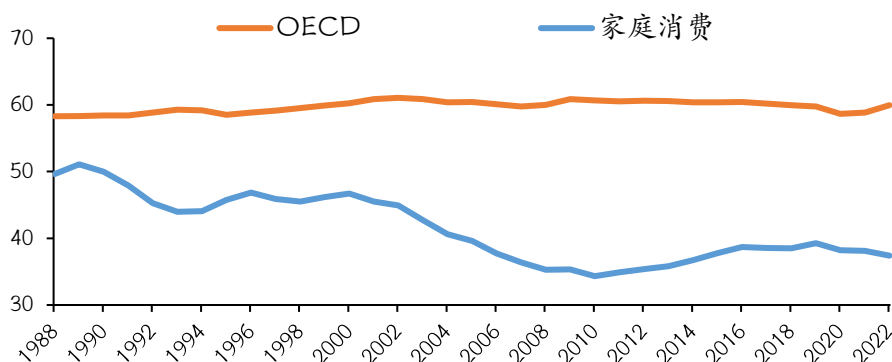
图表 2：中国消费率和投资率（单位：%） 图表 3：中国政府消费率和家庭消费率（单位：%）



资料来源：Wind，光大期货研究所

资料来源：Wind，光大期货研究所

图表 4：OECD 家庭消费率和中国家庭消费率（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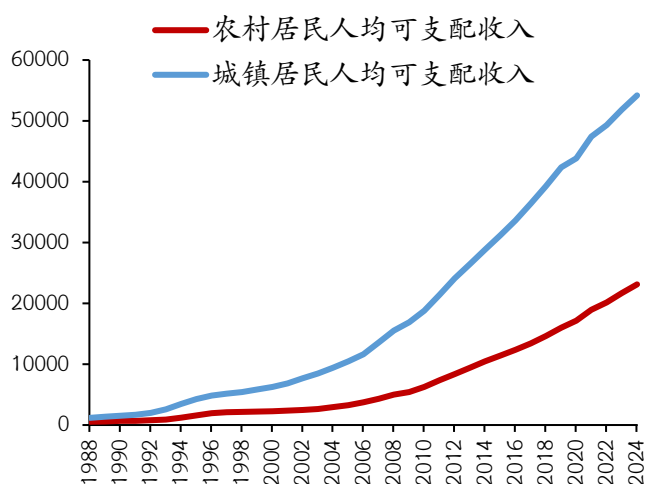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Wind，光大期货研究所

接下来探讨消费率偏低的原因。决定家庭消费率的主要有两个因素，消费能力和边际消费倾向。消费能力主要由居民可支配收入决定，居民可支配收入指居民可用于最终消费支出和储蓄的总和，包含四项，分别为：工资性收入、经营性净收入、财产性净收入和转移性净收入。中国的收入结构呈现明显分化，一是收入分布的两极分化，二是结构层面城乡收入差距较大。2010 年以来，中国社会收入差距有所缩小但仍处于较高水平，2021 年中国收入排在前 20% 的人群占有的收入份额为 43.6%，相较于 2010 年的 49% 有所回落但绝对水平仍较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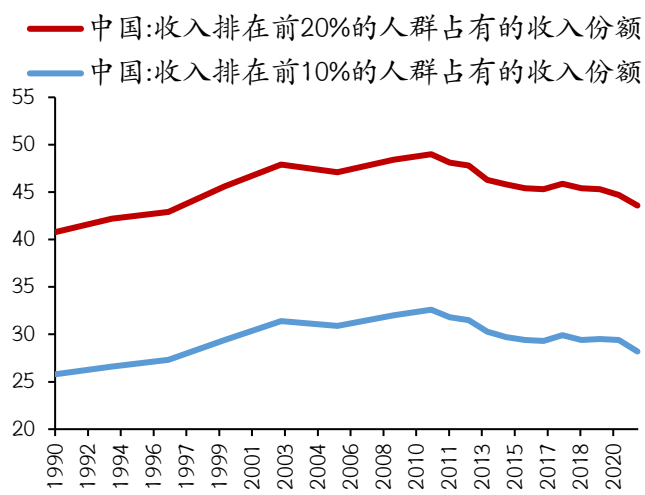
结构层面，城乡差距确实存在。近年来，政府通过一系列政策，如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社保改革等，有效推动了农村居民收入增长，缩小了城乡收入差距，但绝对水平来看，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仍是农村居民的两倍以上。高收入群体的边际消费倾向较低，而低收入群体的消费倾向较高但消费能力有限，这种结构导致总体消费倾向被拉低。

图表 5：人均可支配收入（单位：元）



资料来源：Wind，光大期货研究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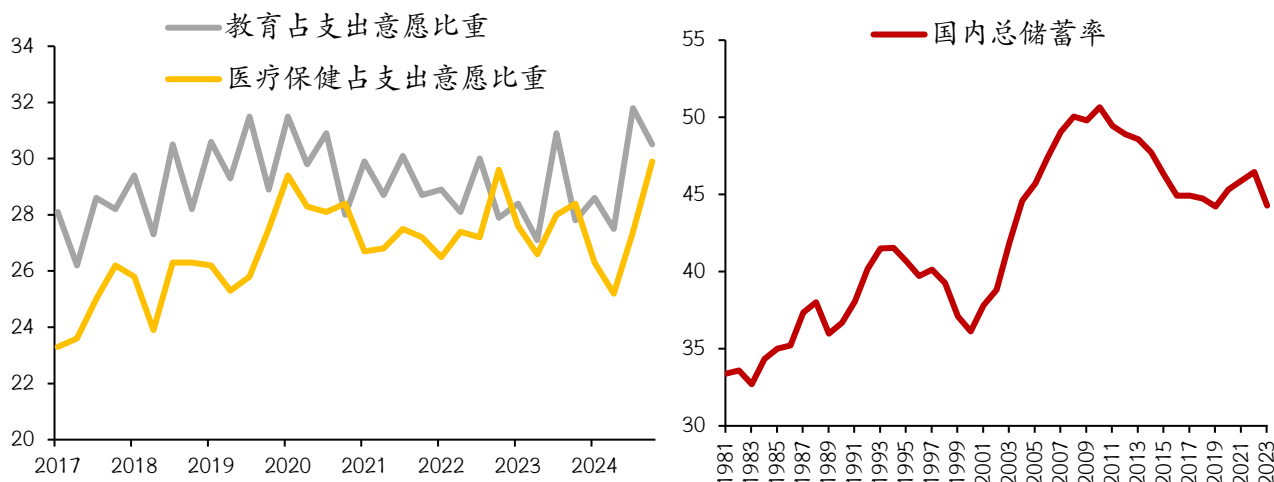
图表 6：不同人群占有的收入份额（单位：%）



资料来源：Wind，光大期货研究所

消费支出分为食品烟酒、衣着、居住、生活用品及服务、交通通信、教育文化娱乐、医疗保健以及其他用品及服务八大类。社会保障体系的不完善使得居民在教育、医疗、养老等方面的负担较重，从而抑制了其他消费领域的支出。此外，面对这些方面支出的不确定性，居民倾向于增加储蓄以应对未来可能的风险，导致居民预防性储蓄动机较强。

图表 7：中国居民教育和医疗保健占支出意愿比重（单位：%） 图表 8：中国储蓄率（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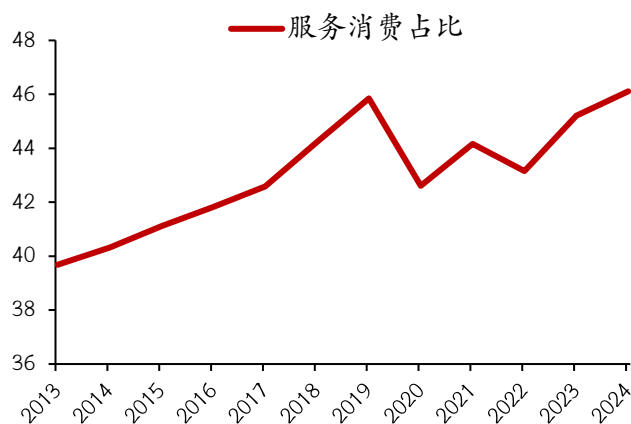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Wind，光大期货研究所

资料来源：Wind，光大期货研究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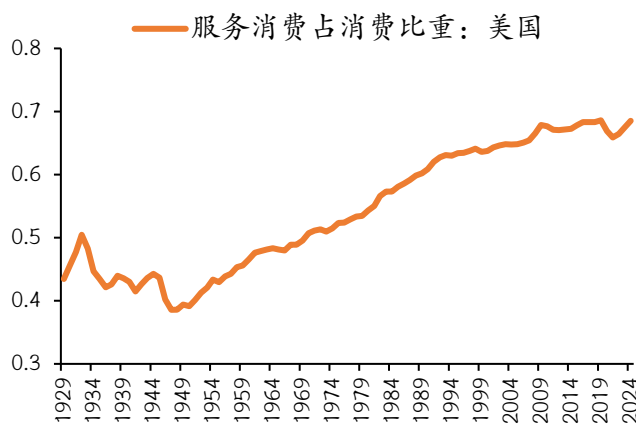
除了消费率偏低，消费的结构也存在短板。相比较发达国家，中国服务消费在消费中的占比偏低。原因主要有以下几项：1.受传统观念影响，中国家庭更重视住房、汽车等“有形资产”消费。2.服务业发展滞后，部分服务业领域（如医疗、教育、金融）存在准入限制、供给质量不足导致有效供给短缺。3.城乡二元结构导致的消费场景差异。城市的商业设施、物流网络发达，刺激了消费便利性；农村基础设施落后，限制了消费选择和渠道。中国的城镇化在过去几十年里增长迅速，从改革开放初期的约 20%增长到现在的 67%，但是中国的城镇化存在户籍制度限制、城乡差距、城市基础设施压力等问题，制约了服务消费。

图表 9：中国服务消费占消费比重（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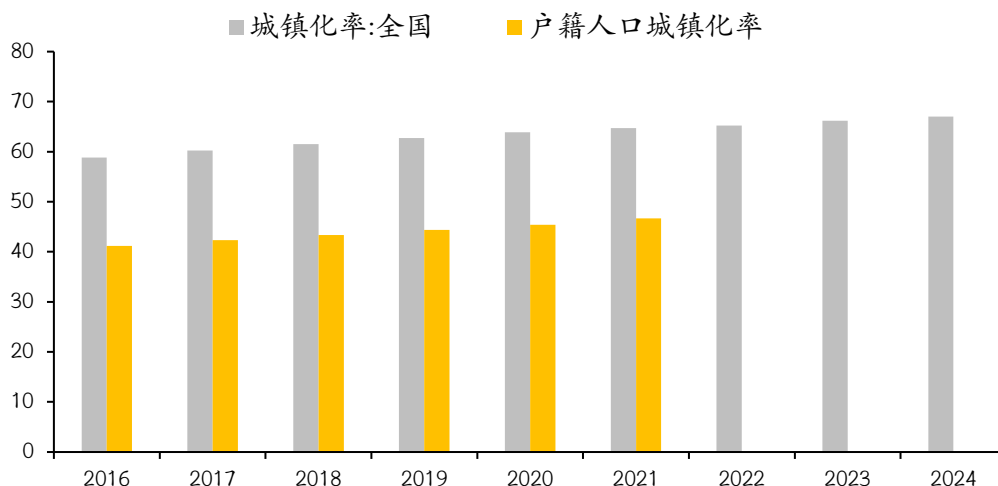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Wind，光大期货研究所

图表 10：美国服务消费占消费比重（单位：%）



资料来源：Wind，光大期货研究所

图表 11：全国城镇化率和户籍人口城镇化率（单位：%）



资料来源：Wind，光大期货研究所

整体来看，中国的消费率偏低既有总需求不足的问题，也有供给无法满足多样化、差异化消费需求新模式导致的问题。针对以上制约消费的难点，3 月 16 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提振消费专项行动》发布，提出大力提振消费，全方位扩大国内需求，针对性解决制约消费的突出矛盾问题。值得注意的是，与以往仅刺激需求的政策不同，《提振消费专项行动》供需两端协同发力破解消费难题，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破解消费供给结构性不足。

图表 12:《提振消费专项行动》主要内容

方向	举措	部分具体要求
城乡居民增收促进行动	(一) 促进工资性收入合理增长。 (二) 拓宽财产性收入渠道。 (三) 多措并举促进农民增收。 (四) 扎实解决拖欠账款问题。	实施重点领域、重点行业、城乡基层和中小微企业就业支持计划。延续实施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政策。结合形势变化加大就业支持力度，促进重点群体就业。健全最低工资标准调整机制，科学合理提高最低工资标准。 多措并举稳住股市，加强战略性力量储备和稳市机制建设，加快打通商业保险资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企业年金基金等中长期资金入市堵点。 健全种粮农民收益保障机制和土地增值收益分配机制，探索通过出租、入股、合作等方式盘活利用农户合法拥有的住房。加快推进落实偿还拖欠企业账款工作，压实地方政府属地责任，对拖欠企业特别是中小微企业账款“应付快付、应付尽付”。
消费能力保障支持行动	(五) 加大生育养育保障力度。 (六) 强化教育支撑。 (七) 提高医疗保障能力。 (八) 保障重点群体基本生活。	研究建立育儿补贴制度。指导有条件的地方将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的灵活就业人员、农民工、新就业形态人员纳入生育保险。 扩大学龄人口净流入城镇的教育资源供给。2025 年提高部分学生资助补助标准，扩大政策覆盖面，延续实施国家助学贷款免息及本金延期偿还政策。 健全基本养老保险待遇合理调整机制，2025 年提高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和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标准，适当提高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全面实施个人养老金制度。推动取消灵活就业人员在就业地参加基本养老、医疗保险的户籍限制，扩大职业伤害保障试点。 加强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和分层分类救助帮扶，推动健全基本生活救助制度，提高专项救助水平，强化产业就业等开发式帮扶。加强完全失能老年人照护服务支持。鼓励有条件的地方结合实际向困难群众发放救助金或增发一次性生活补贴。向符合条件的失业人员及时足额发放失业保险金等。
服务消费提质惠民行动	(九) 优化“一老一小”服务供给。 (十) 促进生活服务消费。 (十一) 扩大文旅消费。 (十二) 推动冰雪消费。 (十三) 发展入境消费。	推进全社会适老化改造，支持地方试点探索、整体推进多层建筑加装电梯和发展老年助餐服务。积极发展抗衰老、银发旅游等产业，释放银发消费市场潜力。 加强服务供给能力建设，支持服务消费场景创新、业态融合、产业集聚。提升餐饮服务品质，支持地方发展特色餐饮。加大家政服务培训力度，鼓励更多高等学校、职业学校开设家政相关专业。 深化线上线下、商旅文体健多业态消费融合，创新多元化消费场景。支持旅游景区景点、文博单位拓展服务项目，合理延长经营时间，扩大接待规模。支持各地增加优质运动项目和特色体育赛事供给。 启动实施冰雪旅游提升计划，组织开展冰雪消费季等促消费活动，

	(十四) 稳步推进服务业扩大开放。	建设一批冰雪主题高品质旅游景区、度假区。 有序扩大单方面免签国家范围，优化完善区域性入境免签政策。推出更多优质入境旅游线路和服务。支持在具备条件的城市口岸开设免税店。 扩大电信、医疗、教育等领域开放试点。聚焦居民消费升级需求，推动医疗健康、文化娱乐等优质生活性服务进口。
大宗消费更新升级行动	(十五) 加大消费品以旧换新支持力度。 (十六) 更好满足住房消费需求。 (十七) 延伸汽车消费链条。	用好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支持地方加力扩围实施消费品以旧换新。 持续用力推动房地产市场止跌回稳，加力实施城中村和危旧房改造，充分释放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潜力。允许专项债券支持城市政府收购存量商品房用作保障性住房。落实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有关税收政策。适时降低住房公积金贷款利率。扩大住房公积金使用范围，支持缴存人在提取公积金支付购房首付款的同时申请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加大租房提取支持力度，推进灵活就业人员缴存试点工作。 开展汽车流通消费改革试点。
消费品质提升行动	(十八) 强化消费品牌引领。 (十九) 支持新型消费加快发展。 (二十) 提高内外贸一体化水平。	聚焦商贸、物流、文旅等服务领域，分类制定提升服务品质政策，打造更多中国服务品牌。 深入实施数字消费提升行动，大力培育品质电商。开展“人工智能+”行动，促进“人工智能+消费”。 促进内外贸标准认证等制度衔接融合。支持外贸产品拓内销，开展外贸优品中华行活动，引导外贸代工企业加快培育自主品牌。
消费环境改善提升行动	(二十一) 保障休息休假权益。 (二十二) 营造放心消费环境。 (二十三) 完善城乡消费设施。	严格落实带薪年休假制度，将带薪年休假执行情况作为工会维护职工权益的重要内容。鼓励有条件的地方结合实际探索设置中小学春秋假。 实施优化消费环境三年行动，进一步完善质量标准、信用约束、综合治理、消费维权等制度。 深入实施县域商业建设行动和“千集万店”改造提升，加强县级物流配送中心和乡村终端物流配送设施建设。
限制措施清理优化行动	(二十四) 有序减少消费限制。 (二十五)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结合实际，及时清理对消费的不合理限制，不得搞“一刀切”和层层加码。 完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管理模式，以环保、卫生、安保、质检、消防等领域为重点，深入清理整治各类市场准入壁垒，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市场环境。
完善支持政策	(二十六) 加强促消费政策协同联动。 (二十七) 强化投资对消费的支撑作用。	改革完善促进消费体制机制，健全和用好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评估工作机制，加强财税、金融、产业、投资等政策与消费政策的协同，促进同向发力、形成合力，构建更加有利于促消费的政策体系。 中央预算内投资等加力支持教育医疗、技能培训、养老托育、文旅体育等领域项目建设，补齐公共服务短板。支持符合条件的消费、

	(二十八) 发挥财政政策引导带动作用。 (二十九) 强化信贷支持。 (三十) 完善消费配套保障措施。	文化旅游等领域项目发行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 (REITs)。 运用财政补贴、贷款贴息等政策工具，突出重点、精准施策，将促消费同惠民生、补短板结合起来，扩大消费需求，提升消费能力，更好发挥消费在畅通国民经济循环、拉动经济增长中的积极作用。 鼓励金融机构在风险可控前提下加大个人消费贷款投放力度，合理设置消费贷款额度、期限、利率。支持金融机构按照市场化法治化原则优化个人消费贷款偿还方式，有序开展续贷工作。2025 年对符合条件的个人消费贷款和消费领域的服务业经营主体贷款给予财政贴息。 鼓励各级工会将经费用于节日慰问品、职工健身、文化体育等消费领域。
--	---	---

资料来源：政府网站，光大期货研究所

城乡居民增收促进行动、消费能力保障支持行动针对性解决消费能力和消费倾向的问题，增收方面，提高工资、财产性收入和农民收入，扩大消费基础。减负方面，减少教育、医疗、养老等支出压力，释放消费潜力。同时，保障措施稳定了消费信心，特别是对低收入群体的支持，有助于维持社会整体消费水平。

服务消费提质惠民行动、消费品质提升行动、消费环境改善提升行动、限制措施清理优化行动，这些行动属于优化消费的供给侧改革。消费的供给侧改革本身可以拉动投资需求，比如启动实施冰雪旅游提升计划，建设一批冰雪主题高品质旅游景区、度假区。2024 年 11 月，国务院印发《关于以冰雪运动高质量发展激发冰雪经济活力的若干意见》(以下简称《若干意见》)，明确至 2027 年及 2030 年冰雪经济总规模分别达到 1.2 万亿及 1.5 万亿元人民币。《若干意见》提出要完善基础设施和配套服务，加强冰雪场地设施建设；鼓励各地因地制宜、因时制宜，利用公园、步道、城市广场等公共用地，建设群众身边的冰雪场地；推出一批冰雪旅游和冰雪运动体验基地。

图表 13：各地发展冰雪经济“冷资源”释放“热消费”



资料来源：新闻联播

至于6月24日六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金融支持提振和扩大消费的指导意见》，是《提振消费专项行动》里“加强基础金融服务，助力优化消费环境”要求的进一步加力扩围，引导金融机构从消费供给和需求两端强化金融服务，满足各类主体多样化融资需求，推动扩大高质量消费供给，助力释放消费增长潜能。

图表 14：《关于金融支持提振和扩大消费的指导意见》主要内容

方向	举措	部分具体要求
支持增强消费能力，培育消费需求	（一）夯实宏观经济基础，稳定消费预期。 （二）支持居民就业增收，增强消费信心。 （三）支持优化保障体系，提升消费意愿。	实施好货币政策，加强逆周期和跨周期调节，综合运用准备金、再贷款再贴现、公开市场操作等多种货币政策工具，保持流动性充裕，持续推动社会综合融资成本下降。实施好财政政策，更好发挥消费在畅通国民经济循环、拉动经济增长中的积极作用。健全投资和融资相协调的资本市场功能，推动中长期资金入市，促进资本市场稳定发展。 深入实施创业担保贷款政策，鼓励因地制宜适当放宽创业担保贷款申请条件，简化审批流程，促进符合条件的个人和企业创业增收。创新适应家庭财富管理需求的金融产品，规范居民投资理财业务，提高居民财产性收入。

		鼓励金融机构研发符合参加人养老需求、具有长期限特征且具有一定收益率的个人养老金专属产品，促进养老财富储备和稳健增值。扩大商业健康保险覆盖面，提升服务保障水平。
着力提升金融机构专业化服务能力，扩大消费领域金融供给	(四) 发挥信贷支持主渠道作用。 (五) 强化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激励。 (六) 加大债券市场融资支持力度。 (七) 积极发展股权融资。 (八) 拓展多元化消费融资渠道。	鼓励金融机构建立健全内部组织架构和专业团队，提供精准、高效、便捷的消费领域金融服务。 鼓励引导金融机构针对批发零售、住宿餐饮、文体娱乐、旅游、教育、居民服务等服务消费重点领域的各类经营主体发放贷款，支持其提升服务消费供给质效。设立服务消费与养老再贷款，额度5000亿元，对21家全国性金融机构以及5家属于系统重要性金融机构的城市商业银行发放的服务消费重点领域贷款，可按照贷款本金的100%申请再贷款。 支持符合条件的文化、旅游、教育等服务消费领域企业发行债券。支持生产、渠道、终端等消费产业链上符合条件的优质企业通过发行上市、“新三板”挂牌等方式融资。 引导消费金融公司提升自主获客和自主风控能力，合理确定贷款综合利率水平。
加大消费重点领域金融支持，助力挖掘释放消费潜力	(九) 推动扩大商品消费。 (十) 支持发展服务消费。 (十一) 助力培育新型消费。	加大对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废旧家电回收及家电以旧换新、家装厨卫“焕新”、生活必需品保供相关企业信贷支持力度。积极开展汽车贷款业务。强化金融支持外贸企业拓内销力度，完善内贸险服务，扩大外贸优品消费。 坚持促消费与惠民生相结合，加大对服务消费重点领域信贷支持力度，结合服务消费具体场景和特点，提供个性化、差异化金融产品和服务。 探索金融支持数字消费、绿色消费、健康消费等新型消费的有效渠道和方式。
强化消费基础设施和流通体系的金融支持，促进提升消费供给效能	(十二) 支持消费基础设施建设。 (十三) 支持商贸流通体系建设。	围绕文旅体育设施、赛事演艺场馆、医疗养老设施、通信基站、充电装备、适老改造等消费基础设施建设重点领域，探索创新适应资金需求特点的金融产品和融资模式。 鼓励金融机构加大对交通、物流、仓储、供应链等商贸流通项目信贷支持力度，支持骨干市场设施、冷链物流基地、乡镇商贸中心、商场超市、集贸市场等改造升级，加快推进数字化商品流通建设，降低综合物流成本和终端消费成本。
加强基础金融服务，助力优化消费环境	(十四) 持续优化支付服务。 (十五) 健全消费领域信用体系建设。	支持金融机构聚焦“食、住、行、游、购、娱、医”等重点消费场景，持续推进支付便利化建设，有效提升现金、银行卡、移动支付、数字人民币等各类支付方式的兼容性，为消费者提供更高效、便捷的支付体验。 依托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加强消费领域信用信息归集共享，支持

	(十六) 加强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	征信机构依法依规深化对消费领域信用信息的共享应用，精准识别各类商户、消费者信用状况，打造满足消费领域金融服务需求的专业化信用产品和服务，以信用建设推进信用贷款投放。 建立健全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机制，将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贯穿于金融业务全流程、各环节，强化金融产品和服务信息披露，规范产品营销宣传和销售行为。
--	-------------------	---

资料来源：政府网站，光大期货研究所

值得注意的是，《意见》提到“强化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激励，加大对服务消费重点领域信贷支持，发展债券、股权等多元化融资渠道”，消费政策的重心未来或将进一步向服务消费领域倾斜。去年以来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继续显效，社零的超预期增长背后有“隐忧”。家用电器和音像器材类、文化办公用品类、家具类销售额连续多月大幅增长，需求提前释放。而多地宣布家电国补政策暂停，对短期家电销量也将形成一定拖累。而服务消费频次较商品消费更高，补贴的透支效应相对较小，消费政策的重心未来或将进一步向服务消费领域倾斜。

图表 15：社零商品分项同比增速（单位：%）

	2025-05	2025-04	2025-03	2025-02	2024-12	2024-11	2024-10	2024-09	2024-08	2024-07	2024-06	2024-05
粮油、食品类	0.00	14.00	13.80	11.50	9.90	10.10	10.10	11.10	10.10	9.90	10.80	9.30
饮料类	0.10	2.90	4.40	-2.60	-8.50	-4.30	-0.90	-0.70	2.70	6.10	1.70	6.50
烟酒类	11.20	4.00	8.50	5.50	10.40	-3.10	-0.10	-0.70	3.10	-0.10	5.20	7.70
服装鞋帽针纺织品类	4.00	2.20	3.60	3.30	-0.30	-4.50	8.00	-0.40	-1.60	-5.20	-1.90	4.40
化妆品类	4.40	7.20	1.10	4.40	0.80	-26.40	40.10	-4.50	-6.10	-6.10	-14.60	18.70
金银珠宝类	21.80	25.30	10.60	5.40	-1.00	-5.90	-2.70	-7.80	-12.00	-10.40	-3.70	-11.00
日用品类	8.00	7.60	8.80	5.70	6.30	1.30	8.50	3.00	1.30	2.10	0.30	7.70
家用电器和音像器材类	53.00	38.80	35.10	10.90	39.30	22.20	39.20	20.50	3.40	-2.40	-7.60	12.90
中西药品类	0.30	2.60	1.40	2.50	-0.90	-2.70	1.40	5.40	4.30	5.80	4.50	4.30
文化办公用品类	30.50	33.50	21.50	21.80	9.10	-5.90	18.00	10.00	-1.90	-2.40	-8.50	4.30
家具类	25.60	26.90	29.50	11.70	8.80	10.50	7.40	0.40	-3.70	-1.10	1.10	4.80
通讯器材类	33.00	19.90	28.60	26.20	14.00	-7.70	14.40	12.30	14.80	12.70	2.90	16.60
石油及制品类	-7.00	-5.70	-1.90	0.90	-2.80	-7.10	-6.60	-4.40	-0.40	1.60	4.60	5.10
建筑及装潢材料类	5.80	9.70	-0.10	0.10	0.80	2.90	-5.80	-6.60	-6.70	-2.10	-4.40	-4.50
汽车类	1.10	0.70	5.50	-4.40	0.50	6.60	3.70	0.40	-7.30	-4.90	-6.20	-4.40

资料来源：Wind，光大期货研究所

分析师介绍

•于洁，上海外国语大学金融硕士，现任光大期货宏观分析师，历任混沌天成期货宏观分析师。期货从业资格号：F03088671；期货交易咨询资格号：Z0016642。

免责声明

本报告的信息均来源于公开资料，我公司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可靠性和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也不保证所包含的信息和建议不会发生任何变更。我们已力求报告内容的客观、公正，但文中的观点、结论和建议仅供参考，并不构成任何具体产品、业务的推介以及相关品种的操作依据和建议，投资者据此作出的任何投资决策自负盈亏，与本公司和作者无关。